



酷爱刷抖音的马强心动不已，随即添加了对方面微信，聊起了交易的具体细节。对方王某告知马强，充值流程需要先通过担保平台将商品上架到网络商城进行担保交易，所以要先在网址上购买相应的抖音币产品，购买好后会将抖音币到账到马强账号

。

心动的马强想先买2000元等值的抖音币试试。通过对方给的网址，马强进入到“易购物”网络商城。在王某的指导下，马强在这个网站上进行了注册，填写完自己的抖音号后，马强随即用微信支付了2000元。

没过多久，网站响起消息提示，该平台客服联系了马强，称马强的网站账号属于新用户，尚未开通自动发货功能，必须先开通该功能才能发货。客服给出的解决方案是再预存5800元，之后填写自己的银行卡号就可以提现。马强随即通过微信扫描二维码再次支付了5800元。

在总共支付完近8000元后，客服又声称，必须再交5800元存到网站账号上才能开通账户。面对“无底洞”，意识到不对劲的马强选择去派出所报案。

马强没想到，当初抖音私信自己购买抖音币的人与网络商城的客服竟是同一人，也正是这个人设下了环环相扣的诈骗套路。

经查，王某伙同林某（另案处理）为非法牟利，首先通过淘宝等平台以320元一个的价格购买了多个抖音号。进入抖音直播间后，他们逐一私信那些刷礼物的用户引流，并保证低价充值购买超多抖音币。成功获取被害人信任、添加其微信后，王某便登录自己的微信账号，与被害人聊天，引导他们到虚假的网络商城进行充值。

当被害人打开网络商城后，王某的行骗大戏继续马不停蹄上演。首先，王某会通过网站后台上架相应的抖音币套餐，再伪装成客服，将收款二维码发送给被害人支付

。